

证券代码：300590

证券简称：移为通信

公告编号：2020-062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2020年7月23日（星期四）下午14：30
- 2、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17号2号楼3楼会议室
-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主持人：董事长、总经理廖荣华先生
- 5、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6、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7月2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
月2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出席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共11人，代
表股份147,656,1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9603%
-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6
人，代表股份147,332,5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8267%。

3、网络投票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323,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336%。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议案审议与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逐项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

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2.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2.0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2.0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2.05、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2.06、限售期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2.07、募集资金用途和金额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2.08、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2.09、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2.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4、《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5、《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

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6、《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 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8、《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322,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议案通过。

10、《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

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322,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 反对 9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通过。

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47,655,25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 反对 9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322,7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9%; 反对 9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通过。

四、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陈炜、王璇律师现场见证, 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认为,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 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 备查文件

- 1、《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3 日